



CREATIVE ENERGY SOLUTIONS HOLDINGS LIMITED

科瑞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109)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所發佈之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的互聯網網頁刊登。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能閱覽創業板網頁，以便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科瑞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內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概要

-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9,505,000元,較去年下跌約38.7%。
- 股東應佔溢利下跌至約人民幣3,840,000元,較去年下降約83.0%。
- 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89分,較去年下跌約83.7%。
- 董事會議決不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全年業績

科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列載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3	59,505	97,134
服務成本		(22,131)	(34,756)
毛利		37,374	62,378
其他收益	4	1,471	1,152
分銷成本		(8,333)	(12,123)
行政開支		(16,116)	(18,214)
其他營運開支		(7,871)	(5,882)
經營溢利		6,525	27,311
融資成本		(2,348)	(4,229)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5	4,177	23,082
稅項	6(a)	(624)	(469)
除稅後日常業務溢利		3,553	22,613
少數股東權益		287	—
股東應佔溢利		3,840	22,613
每股盈利			
基本	7(a)	人民幣0.89分	人民幣5.45分
攤薄	7(b)	人民幣0.87分	不適用

1. 呈報基準

(a) 準則符合規定

此等財務業績已按照所有適用於香港之財務呈報準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財務業績並已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

(b) 財務報表呈報基準

編製財務報表所用之計算基準為歷史成本法。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過往年度，遞延稅項負債以負債法就收支項目在會計及稅務處理間之所有重大時差之稅務影響（預期合理地可能於可預見將來實現）作出撥備。遞延稅項資產除非於無合理疑問下肯定會實現，否則不獲確認。自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起，為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本集團採納遞延稅項新政策。採納此經修訂之會計政策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業績及資產淨值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進行過往年度調整。

3. 營業額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從事能源效益解決方案及工程顧問服務。

營業額乃指經扣除5%之中國營業稅及6%至17%之中國增值稅後，來自提供系統設計及集成以及節能服務所產生之收益。年內於營業額內已確認收益之各重大類別之數額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提供系統設計及集成服務之收益	56,455	96,577
提供節能服務之收益	3,050	557
	<u>59,505</u>	<u>97,134</u>

4. 其他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15	511
其他利息收入	-	636
手續費	221	-
增值稅退款	309	5
其他	26	-
	<u>1,471</u>	<u>1,152</u>

5.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

除稅前日常業務溢利乃經扣除下列各項後達致：

(a)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利息	1,149	185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定息債券利息	806	620
銀行透支利息	188	27
其他借貸成本	205	3,397
	<hr/>	<hr/>
總借貸成本	2,348	4,229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向定額供款計劃作出供款	772	929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9,015	7,323
	<hr/>	<hr/>
	9,787	8,252

(c) 其他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存貨成本	17,060	32,602
正商譽攤銷	2,521	—
無形資產攤銷	3,203	2,684
固定資產折舊	4,500	3,487
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2,572	2,745
研究及開發成本	462	32
核數師酬金	602	561
呆壞賬撥備	959	2,692
滙兌虧損淨額	309	55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2	4

6. 稅項

(a) 於綜合收益表內之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見下文附註(iii))	624	469

附註：

(i) 海外所得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並獲豁免繳納百慕達稅項。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成立之附屬公司乃根據英屬處女群島之國際業務公司法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付英屬處女群島之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任何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須按優惠稅率1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惟經抵銷往年稅項虧損後於業務錄得盈利之首個年度起兩年內可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隨後三年則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福建創新節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福建創新」）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抵銷往年虧損後錄得盈利，因此，福建創新須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按7.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海南科瑞易聯節能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海南科瑞」）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由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須按7.5%之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北京科瑞易聯節能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北京科瑞」）、科瑞永嘉節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科瑞」）及福建科瑞時代控制技術有限公司（「科瑞時代」）就稅項而言仍然蒙受虧損，故此並無於本年度在其財務報表中作出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二零零三年：無）。

(iv) 中國營業稅及增值稅

福建創新及海南科瑞均須按提供系統設計及集成以及節能服務所得收益繳付5%之中國營業稅。此外，北京科瑞亦須按提供系統設計及集成以及節能服務所得收益繳付6%至17%之中國增值稅（「增值稅」）。深圳科瑞則須按提供系統設計及集成以及節能服務所得收益繳付6%之中國增值稅。

(v) 遞延稅項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潛在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b)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務開支及會計溢利之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u>4,177</u>		<u>23,082</u>	
按有關國家之溢利適用稅率計算及其除稅前溢利之稅項	355	8.5	3,293	14.3
經調低稅率之稅務影響	(2,907)	(69.6)	(7,195)	(31.2)
不可減免開支之稅務影響	7	0.2	-	-
不可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6)	(0.1)	(4)	(0.0)
未經確認尚未動用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875	68.8	4,322	18.7
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調整之稅務影響	310	7.4	75	0.3
其他	(10)	(0.2)	(22)	(0.1)
實際稅務開支	<u>624</u>	<u>15.0</u>	<u>469</u>	<u>2.0</u>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3,84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2,613,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29,549,000股(二零零三年:415,00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乃按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溢利約人民幣3,840,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38,994,000股普通股(經所有具潛在攤薄作用之普通股調整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存在具潛在攤薄作用之股份,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

(c) 對賬

	二零零四年 股份數目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視為已發行普通股	429,549 9,445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38,994</u>

8. 分部呈報

分類資料就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部作出呈報。業務分部資料被選為主要呈報方式乃由於彼與本集團所作之經營及財政決定較為相關。

(a) 業務分部

在整個年度，本集團一直經營單一業務分部，即提供能源效益解決方案及工程顧問服務。

(b) 地區分部

由於本集團所有收入及業績均主要源自中國（包括香港），故並無呈報地區分部資料。

9. 儲備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一般儲備 基金 (附註(ii)) 人民幣千元	企業 發展儲備 基金 (附註(iii))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七月一日	47,299	10,440	6,009	7,580	51,481	122,809
股東應佔溢利	-	-	-	-	22,613	22,613
往年已批准並已派付之股息	-	-	-	-	(9,678)	(9,678)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579	5,055	(5,634)	-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零三年七月一日	47,299	10,440	6,588	12,635	58,782	135,744
發行股份之溢價	3,975	-	-	-	-	3,975
股份發行開支	(268)	-	-	-	-	(268)
股東應佔溢利	-	-	-	-	3,840	3,840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334	2,291	(2,625)	-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	<u>51,006</u>	<u>10,440</u>	<u>6,922</u>	<u>14,926</u>	<u>59,997</u>	<u>143,291</u>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九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透過一項為籌備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重組，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日成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本集團一直被視作一持續經營實體，故其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於整個年度一直為本集團之控股公司作基準而編製，而非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三日起計。合併儲備指所購入股份之價值高於以換股方式所發行股份之面值之差額。
- (ii) 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各中國附屬公司均須按中國外資企業適用之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所編製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經抵銷往年虧損後撥出10%之除稅後溢利至一般儲備基金，直至基金餘額達到該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之50%為止。此後可按董事之酌情權進一步作出撥款。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以抵銷往年虧損，或用以增加資本，惟附帶條件為於增加資本後之一般儲備基金必須最少維持於註冊資本之25%。

福建創新之董事已建議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撥出除稅後溢利之10%至一般儲備基金。

由於一般儲備基金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已達至其註冊資本之50%，故海南科瑞之董事已決定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不向一般儲備基金作出任何撥款。

由於北京科瑞、深圳科瑞及科瑞時代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仍然蒙受虧損，故此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決定不會向一般儲備基金作出任何撥款。

- (iii) 根據中國有關規則及法規，以及中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各中國附屬公司或須按照該中國附屬公司之法定財務報表提撥除稅後溢利之一部份（經抵銷往年虧損後）至企業發展儲備基金。有關撥款由董事酌情釐定。

福建創新及海南科瑞之董事已建議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轉撥10%之除稅後溢利至企業發展儲備基金。

由於北京科瑞、深圳科瑞及科瑞時代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仍然蒙受虧損，故此該等附屬公司之董事決定不會向企業發展儲備基金作出任何撥款。

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零三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業額約為人民幣59,505,000元，較二零零三年減少約38.7%。本集團旗艦產品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賽靈2000 I」之銷售於本年度約為人民幣55,185,000元，較二零零三年上升約68.5%，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92.7%。工業用水循環系統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賽靈2000 III」獲得理想的市場反應及錄得營業額約人民幣3,396,000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5.7%。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共完成176個項目，其項目總值約人民幣64,205,000元。

於回顧年度，香港及中國已完全擺脫去年爆發嚴重急性呼吸道綜合症（「非典型肺炎」）陰霾，加上落實「內地與香港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協議，各式商務會議、展覽、銷售與市場推廣、宣傳及投資活動更趨頻繁。國內工商業發展迅速，消費力不斷提升，加上經濟及社會發展推動對能源之需求增長。在供不應求之情況下，國內能源短缺問題持續。有見及此，本集團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賽靈2000」系列及其他節能產品亦應運而生。儘管生產技術不斷提升，各成員努力開闢銷售渠道，惟本集團因政府政策、周期性問題及若干產品需要進一步開發市場，故整體營業額仍錄得下降。

本集團之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賽靈2000」系列及其他節能產品均錄得滿意成績，讓企業在節省成本之餘更可提升溢利。因此，「賽靈2000 I」成功佔據龐大的中國市場，包括福州、重慶、合肥、南京、杭州、上海、深圳、天津、北京及青島等，同時亦成功開發了香港市場。至於「賽靈2000 II」，由於政府對能源消耗結構政策之調整影響銷售，故於年內未有錄得銷售。本集團現正在工業領域上逐步推廣另一節能產品「賽靈2000 III」，並正與一些大型工業單位如水泥廠、發電廠、化工廠、煉油廠及鋼鐵廠等磋商採用該產品。

為配合進一步擴充業務範疇，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以代價60,000,000港元收購福建神舟電子資訊技術有限公司（現稱福建科瑞時代控制技術有限公司，簡稱「科瑞時代」）75%之權益。科瑞時代之主要業務為在中國向酒店提供高效節能冷熱水設備之專利技術，及提供工業企業之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此次收購為本集團帶來即時回報，包括本集團能擁有「文清」牌中央熱水設備之專利產品，此產品在中國內外市場之前景良好；同時亦擁有新開發節能管理系統技術，此乃中國政府有關「第十個五年能源節約及能源綜合利用計劃」其中一項主要提升及支援技術，與「賽靈2000 III」之應用層面不同。本集團相信透過兩項技術之結合，有助提升本集團的節能系統之增值服務；並能使建築

及工業節能產品之種類多元化，冀能增加本集團節能產品之市場佔有率。本集團與科瑞時代合作之中國深圳陽光酒店項目已完成並投入服務，且錄得滿意業績。該項目為本集團帶來合同價值人民幣1,930,000元。由於深圳陽光酒店採用之中央熱水系統改裝技術證實可產生滿意節能效益，深圳其他酒店亦有意採用本集團之技術。此外，本集團已成功在深圳取得有關中央熱水系統改裝技術之合同，價值約人民幣1,030,000元。

除進一步擴充及整固國內市場外，本集團亦積極開拓海外及香港市場，開創令人鼓舞之業績。於年內，本集團與本港其中一大地產發展商華懋集團合共簽訂八份合同，為旗下之華懋廣場、粉嶺名都商場及另外六幢商業大廈安裝「賽靈2000 I」，總值約6,050,000港元。此外，本集團與香港嘉里集團簽訂之合同價值約達人民幣950,000元，是為上海嘉里中心安裝「賽靈2000 I」。本集團認為，能源管理系統在香港市場極受歡迎，主要客戶包括華潤大廈、華懋集團及香港嘉里集團。能源管理系統更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國內外市場之品牌知名度，並且促進與其他地產發展商合作之機會。憑藉其於香港市場之品牌知度日漸提升，本集團已取得總值人民幣1,560,000元之項目合同，於中國上海中銀集團中銀大廈安裝「賽靈2000 I」系統。

為了擴大市場份額及提升其領導地位，本集團亦已成立合營企業以擴充東南亞市場。本集團已抓緊菲律賓能源費用佔國民開支較高的比例之商機，與當地公司組成策略聯盟，合作推廣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賽靈2000 I」。

由於環保照明產品達到高毛利率，而且市場反應良好，本集團將積極開發有關產品，包括冷陰極燈管及家用節能燈泡，藉以建立交叉銷售市場推廣策略及產生協同效益。冷陰極燈管之毛利率高達30%，而本集團現持有該產品之14%股權。本集團亦將積極參與大型國際燈飾展，務求將環保照明產品推廣至國際市場。

前景

中國維持其經濟增長趨勢，並預期對能源之需求將繼續猛烈增長。同時，中國政府已表示關注能源短缺問題，國務院亦已就國家節約能源計劃發出通告。該通告促請全國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六年推行能源、原料、水源及土地資源節約活動，務求於三年內將能源總消耗量減省5%。該計劃已明顯引發國內企業及民居對節能產品及相關服務之需求大幅增加，繼而為本集團日後發展產生強大之競爭優勢。

為進一步鞏固其領導地位及提升品牌在業內之知名度，本集團努力在當地及香港市場發掘更多商機。本集團亦組成策略合作夥伴，綜合現有節能市場之超卓技術，增加生產設施，擴充生產規模，以及投資於節能產品之研發工作，致力為公眾締造美好將來及履行其社會責任。

除拓展銷售渠道外，本集團亦為著日後發展而強調提升產品質素。本集團將繼續改善「賽靈2000」系列之產品質素及增值服務，並且為增值能源效益開發各種新技術。此外，本集團將增加投資於研發，改良「賽靈2000」系列之節能效益，務求喚醒環保意識及發揮節能系統之最大效益。本集團亦決定開發一連串之冷陰極燈管產品，並不斷改良其功能。憑藉其過去三年之努力，5W、7W、9W、11W及13W產品系列快將取得CE證書。然而，由於其生產成本目前仍相對較高，故該等產品系列相信未必能在中國市場獲消費者所接納。因此，在推出初期，該等產品之銷售對象將為海外市場。目前，海外市場（如日本及東南亞各國）正與本集團洽談有關產品分銷代理之事宜，預期於二零零四年年底可實現向海外市場銷售。待產品在海外市場錄得積極反應後，本集團將考慮增加投資以擴充生產規模及削減成本，務求可擴大在其他海外市場所佔份額。

本集團正就不同節能項目進行可行性研究，以拓展業務範疇。有關研究涉及超過二十個不同行業，包括染布、聚酯、紡織、水泥、水泥與鋼筋、鋼鐵、其他提煉品、化學飼料、塑膠、電力廠、紙業、用水行業、油田、管道等等。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與位於湖北省之國內大型水泥生產企業同力水泥有限公司（「同力水泥」）簽訂三年期合同，總值約人民幣12,000,000元。預期同力水泥之能源消耗量每年可為其節省超過人民幣4,000,000元。此乃首個國家節能項目，包括整體的能源效益規劃及控制，針對消耗大量電力之行業所用之10,000伏特電動機械系統。本集團亦是唯一為工業企業提供整體能源效益規劃，以及實行高／低壓電動機械牽引系統之公司。預期該項目之成功將可作為一個關鍵模式，為全國消耗高電量之行業改善節能系統，並可徹底解決消耗過多之問題，為本集團鞏固其向消耗高電量行業提供能源管理系統之市場定位。

財務回顧

業績及營業額

本公司主要提供多種全面之環保節能服務（ESCO），其中包括設計、實施能源效率管理系統解決方案（EPC）及推行具合同能源管理機制之項目改造。年內之營業額主要來自用於商業樓宇之能源效率管理系統「賽靈2000 I」、用於工業用水循環系統之「賽靈2000 III」及用於酒店空調系統內高效節能冷熱水設備，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合共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帶來約人民幣59,50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97,134,000元）。雖然非典型肺炎之威脅於二零零四年已減退，本集團之旗艦產品「賽靈2000 I」自去年恢復增長68.5%，但仍未能抵銷「賽靈2000 II」因中國政府電力消費結構政策調整而錄得零銷售之影響，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之營業額因此較去年下跌約38.7%。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分別約為人民幣3,84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2,613,000元）及人民幣0.89分（二零零三年：人民幣5.45分），相比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同期，股東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則分別錄得83.0%及83.7%之跌幅。

毛利

本集團之毛利由二零零三年約為人民幣62,378,000元下降約40%至二零零四年人民幣37,374,000元。毛利率則由二零零三年之64.2%輕微下降至二零零四年之62.8%。

分銷成本

二零零四年之分銷成本下跌至約人民幣8,333,000元，較二零零三年則約為人民幣12,123,000元。主要成本項目中約人民幣747,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5,719,000元）為廣告及宣傳開支，以及約人民幣1,373,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918,000元）為交通費，兩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均大幅減少。員工薪金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185,000元至人民幣2,741,000元，原因為香港附屬公司採納之薪金較高。

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

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於二零零四年輕微減少至約人民幣23,987,000元，較二零零三年則為人民幣24,096,000元。行政開支及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研發費用、經營租賃租金、員工薪金、折舊與攤銷、法律與專業費用及交通費。研發費用約為人民幣462,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2,000元）；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為人民幣2,28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415,000元）；員工薪金為人民幣5,30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850,000元）；折舊與攤銷為人民幣7,83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5,443,000元）；法律與專業費用為人民幣1,02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614,000元）及交通費為人民幣63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84,000元）。

本年度之折舊與攤銷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在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收購中國美加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令回顧年度產生商譽攤銷人民幣2,521,000元。

除發展海外市場外，本集團於中國並無任何重大發展及興建。董事落實一系列更嚴緊的成本控制措施，以於整個年度內更有效控制開支。

員工數目

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按部門劃分之員工人數分析如下：

	員工人數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北京	福建	海南	深圳	香港	合計	合計
銷售及市場推廣	23	9	8	5	3	48	65
專業服務及技術支援	20	15	8	12	1	56	81
研發	11	8	8	6	0	33	8
財務及行政	5	3	2	2	9	21	53
	<u>59</u>	<u>35</u>	<u>26</u>	<u>25</u>	<u>13</u>	<u>158</u>	<u>207</u>

薪酬政策及僱員政策

本集團之整體目標乃提供具競爭性之薪金組合，僱員薪金水平乃根據其個人表現、學歷、經驗及勞工市況而定並加以調整。除基本酬金外，合資格僱員亦可按其個人表現及本集團之業績表現獲授酌情花紅。本集團亦為合資格僱員提供退休計劃供款、醫療及失業保險計劃及房屋津貼等福利。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向任何合資格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二零零三年：14,732,000份購股權）。由於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之營業額下跌，員工總數由去年207名減至二零零四年158名。本集團一直與員工維持良好關係，故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並無遇到任何嚴重之勞資糾紛以致本集團之業務受阻。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總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津貼及福利上升至人民幣9,787,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8,252,000元），其中人民幣1,46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846,000元）為董事酬金。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年度內，本集團之主要資金來源乃來自其經營業務及配售25,000,000股新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約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6,360,000元）（二零零三年：無）及額外動用之短期銀行貸款約人民幣13,04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6,185,000元）。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人民幣114,14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38,426,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7,86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4,433,000元）元已抵押予銀行，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安排任何額外銀行貸款。

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乃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本集團為北京及香港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營運安排一筆為數人民幣52,728,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6,185,000元）之銀行借貸，按年利率1.33厘至6厘（二零零三年：2.2厘至2.6375厘）計息，並分別以美元及港元為單位。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人民幣282,878,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57,307,000元）乃以流動負債為人民幣68,823,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7,808,000元）、債券之非即到期部份為人民幣22,324,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9,765,000元）、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800,000元（二零零三年：零）及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89,93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179,734,000元）融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約達2.37（二零零三年：3.8）。本公司之股本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增加至44,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46,640,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43,990,000元）。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主要經營業務乃於中國及香港進行，故本集團大部份資產乃以人民幣及港元列賬，而以美元及港元列賬之主要負債則來自發行五年期2.5厘附認股權證債券及動用短期銀行貸款。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美元兌其他國際貨幣之匯率大幅貶值，人民幣亦受到重估壓力。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變動有利於本集團，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訂立外幣掉期合約。

應收貿易賬款

於回顧年度內，二零零四年之應收貿易賬款（減去呆賬撥備）約為人民幣47,906,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60,388,000元）。二零零四年之賬齡分析列載如下：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9.5	4,800	2,473
31日至90日	0.4	220	4,327
91日至360日	13.1	6,620	35,065
超過360日	77	38,787	21,702
		<hr/>	<hr/>
應收賬款（減去特別撥備）	<u>100</u>	50,427	63,567
		<hr/>	<hr/>
減：一般撥備		(2,521)	(3,179)
		<hr/>	<hr/>
		47,906	60,388
		<hr/>	<hr/>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賽靈2000 II」因中國政府電力消費結構政策調整而錄得零銷售，賬齡分析中超過360日類別內之應收款項大部分與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完成之「賽靈2000 II」項目有關，佔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約69%（二零零三年：70%）。

就對於為商業樓宇及酒店之「賽靈2000 I」若干項目而言，本集團之債務追收於本財務年度初期在某程度上受到非典型肺炎後之情況所影響，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該等應收款項作出之特定撥備為人民幣1,617,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245,000元）。此外，本集團採納一般慣例，就呆壞賬提撥撥備人民幣2,521,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179,000元），佔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扣除特定撥備後之應收貿易賬款淨額約5%。

本集團執行具效率之信貸控制程序，以就客戶信貸狀況審閱各建議合約之付款條款，並由本集團財務人員及負責銷售業務之管理層評估出現拖欠還款情況之可能性，亦會在簽訂銷售合約前審閱所有客戶之信貸能力。因此，應收貿易賬款總額自去年下跌約20.7%。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現行信貸監管政策，以將招致壞賬之可能性減至最低。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資產負債比率為0.117(二零零三年:0.164),其定義為長期借貸與股東權益之間之比率。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合共約人民幣27,865,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24,433,000元),抵押作為貸款及銀行融資之擔保,本公司亦就貸款及銀行融資提供約人民幣52,728,000元(二零零三年:人民幣36,185,000元)公司擔保。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附屬公司之收購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三日與冠信控股有限公司訂立協議,以收購中國美加教育控股有限公司之75%股權權益,代價為60,00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3,600,000元)。中國美加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福建神舟電子資訊技術有限公司(現稱福建科瑞時代控制技術有限公司,簡稱(「科瑞時代」))100%權益。科瑞時代之主要業務為向酒店提供高效節能冷熱水設備之專利技術及為中國工業企業提供能源管理解決方案服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日期為二零零四年四月十六日之通函。董事認為收購科瑞時代乃符合本集團之合作策略,如綜合現有節能市場及增加本公司於商業及工業節能方面之產品種類。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5.45條

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至5.45條之董事會的常規及程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就其職權及職責訂立清晰書面權責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負責審閱及監督本公司財務申報及本集團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韓華輝先生及石建輝先生。審核委員會於年內曾召開四次會議，以審閱及討論本集團之全年業績、中期業績及兩次季度業績，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

代表董事會
科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沈方中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沈方中先生及林榮英女士，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韓華輝先生及石建輝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頁「最新公司公告」內。